

嘉義縣義竹鄉公所 函

地址：62441嘉義縣義竹鄉仁里村389號
承辦人：陳宛君
電話：05-3411314
傳真：05-3418631
電子信箱：shrimp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達仁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11日
發文字號：義鄉民字第111000603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376506000A_1110006039A00_ATTCH17.pdf、
376506000A_1110006039A00_ATTCH18.pdf、
376506000A_1110006039A00_ATTCH19.pdf、
376506000A_1110006039A00_ATTCH21.pdf、
376506000A_1110006039A00_ATTCH20.pdf）

主旨：檢送本所修正「嘉義縣義竹鄉生命紀念園區使用管理自治條例」第四條、第十八條、第二十二條之一條文規定令、公告、修正總說明及修正對照表各1份，請惠予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地方制度法第32條辦理。
- 二、旨揭修正條例案業經本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7次定期大會議決通過（嘉義縣義竹鄉民代表會111年5月9日嘉義鄉代議字第1110000319號函）。

正本：全國各公所、嘉義縣義竹鄉岸腳村辦公處、嘉義縣義竹鄉義竹村辦公處、嘉義縣義竹鄉六桂村辦公處、嘉義縣義竹鄉仁里村辦公處、嘉義縣義竹鄉傳芳村辦公處、嘉義縣義竹鄉頭竹村辦公處、嘉義縣義竹鄉五厝村辦公處、嘉義縣義竹鄉中平村辦公處、嘉義縣義竹鄉埤前村辦公處、嘉義縣義竹鄉平溪村辦公處、嘉義縣義竹鄉後鎮村辦公處、嘉義縣義竹鄉北華村辦公處、嘉義縣義竹鄉新店村辦公處、嘉義縣義竹鄉東過村辦公處、嘉義縣義竹鄉西過村辦公處、嘉義縣義竹鄉官順村辦公處、嘉義縣義竹鄉官和村辦公處、嘉義縣義竹鄉新富村辦公處、嘉義縣義竹鄉東光村辦公處、嘉義縣義竹鄉東榮村辦公處、嘉義縣義竹鄉龍蛟村辦公處、嘉義縣義竹鄉溪洲村辦公處

民政課 收文:111/05/11



1110006725

有附件

副本：嘉義縣義竹鄉民代表會、本所研考、本所民政課



裝

訂



線